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4月17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18年4月10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晓良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7年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37）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36）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及其摘要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18-041）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18-042）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业绩与发展计划相匹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我们一致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44）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7 年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和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防范和控制作用，能够为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和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保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18-045）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7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 2017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事实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 2017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

4月1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及远期战略发展的需要，拟对《公司章程》中交易审批权限、利润分配政策等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有利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推动公司建立科学、稳定、合理的现金分红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对《公司章程》中交易审批权限及利润分配政策等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安排，为了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融资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118,500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控股子公司包括：陕西安控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凌先生及其配偶的担保或反担保、公司股东董爱民及其配偶的担保或反担保、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的担保、公司或子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担保、公司或子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及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等。

上述授信总额及担保事项最终以相关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及担保金额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依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担保期限以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免于支付担保费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公司授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凌先生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在批准的授信额度内签署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18 年度

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新增授信以及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次授信额度及相应的担保授权期限自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不须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18 日